

公 告

日期：113 年 5 月 9 日

主旨：公告出售中部分場 113 年各級烏龍茶乙批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出售標的：

分項	品名	等級	單價(元/公斤)	數量(公斤)	備註
7	臺茶 12 號		750 元/公斤	84.9 公斤	1 單位 10 公斤為原則 共 7 單位，剩餘茶乾 以 14.9 公斤為 1 單位
8	臺茶 12 號		600 元/公斤	22.8 公斤	1 單位 10 公斤為原則 共 1 單位，剩餘茶乾 以 12.8 公斤為 1 單位
12	臺茶 12 號		700 元/公斤	28.9 公斤	1 單位 10 公斤為原則 共 1 單位，剩餘茶乾 以 18.9 公斤為 1 單位
14	臺茶 12 號		700 元/公斤	41.4 公斤	1 單位 10 公斤為原則 共 3 單位，剩餘茶乾 以 11.4 公斤為 1 單位

二、意者請於 113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 點起至下午 3 點止，洽中部分場總務室賴月燕小姐(049-2855106 分機 102)領取購買單填寫或於上開時間內傳真購買單至總務室，5 日內繳款取貨(假日順延)，售完為止。

三、本次茶乾以小單位、分項[參考該分項備註欄，購買最小數量以該分項 1 單位(10 公斤)為原則。若購買該分項剩餘茶乾 1 單位者，請於購買單上填寫剩餘茶乾量]出售。

四、本次販售烏龍茶依申購順序出售。若單一標的多人申購致無法供應時，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，並備取 1 位。若優先購買人自抽籤之日起 5 日內未繳足價金取貨，得由備取者遞補。買受人未到場者，由本分場人員代抽。

五、中部分場地址：南投縣魚池鄉水社村中山路 270 巷 13 號，
電話：049-2855106，傳真：049-2855445。